

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票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卜范胜先生与黄欣先生函告，获悉其将部分股票质押予广州恒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广州恒贸”）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质押的情况

本次质押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卜范胜	第一大股东	17,774,003	45.52%	7.41%	否	2021-5-20	2022-12-31	广州恒贸	债务质押担保
黄欣	否	4,598,402	36.71%	1.92%	否	2021-5-20	2022-12-31	广州恒贸	同上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

截至 2021 年 5 月 20 日，卜范胜先生、黄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（累计被冻结或拍卖等股份）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/冻结/拍卖等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卜范胜	39,049,940.00	16.28%	17,774,003	45.52%	7.41%
孙丽香（卜范胜之一致行动人）	7,053,445.00	2.94%	-	0.00%	0.00%

卜祥尧（卜范胜之一致行动人）	1,752,239.00	0.73%	-	0.00%	0.00%
黄欣	12,527,566.00	5.22%	4,598,402	36.71%	1.92%
合计	60,383,190.00	25.17%	22,372,405	37.05%	9.33%

其中股份限售和冻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卜范胜	17,774,003.00 （高管锁定股）	100%	11,513,452.00 （高管锁定股）	54.11%
孙丽香（卜范胜之一致行动人）	-	-	-	-
卜祥尧（卜范胜之一致行动人）	-	-	-	-
黄欣	4,598,402.00 （高管锁定股）	100%	4,797,272.00 （高管锁定股）	60.50%
合计	22,372,405	100.00%	16,310,724	42.91%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（1）2021年5月18日，卜范胜、黄欣与广州恒贸签订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根据协议约定广州恒贸有意向向卜范胜、黄欣提供无息借款不超过178,000,000元，卜范胜、黄欣同意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计22,372,405股股份质押予广州恒贸，为上述债权提供质押担保。2021年5月21日卜范胜先生、黄欣先生与广州恒贸已完成上述质押事项的出质登记手续，质权自出质登记之日起设立。

（2）本次质押不会对上市公司经营、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，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《股份质押协议》；
2. 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者证券冻结信息（深市）》；
3. 《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